

#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

## “一书三方案”

编制机关（公章）：

主要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编制时间：2020年12月9日

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

# 一、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万元

申请用地单位		普宁市人民政府			
建设用地项目名称		普宁市 2020 年度第十批次城镇建设用地			
申请用地总面积		1.0132	新增建设用地面积	1.0132	
土地 利用 现状	权 属 地 类	合 计	其 中		
			国有土地	集体土地	
	总计		1.0132		1.0132
	(一) 农用地		0.8996		0.8996
	其 中	耕 地	0.6462		0.6462
		其中：基本农田			
		林 地	0.1866		0.1866
		园 地			
		养 殖 水 面			
		其他农用地	0.0668		0.0668
(二) 建设用地					
(三) 未利用地		0.1136		0.1136	
分 批 次 城 市 镇	拟开发地块名称	地块编号	用地面积	开发用途	
	下架山镇下西埔经济联合 社	DK1	1.0132	公共管理与共服 务用地	

续一：

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审核意见	(公章) 主管领导（签字）：年 月 日
市（地、州）人民政府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	(公章) 主管领导（签字）：年 月 日
市（地、州）人民政府审核意见	(公章) 主管领导（签字）：年 月 日
备 注	

制表人：方旭钊

## 二、农用地转用方案

计量单位：公顷

地 类	转 用 面 积	其 中	
		国有土地	集体土地
农 用 地	0.8996	0	0.8996
其中：耕地 (含带 K 地类)	0.8328	0	0.8328
土 地 利 用 总 体 规 划			
符 合 规 划		需 调 整 规 划	
规 划 级 别	国 家 级		规 划
	省 级		国 家 级
	市 级		省 级
	县 级	符 合	市 级
	乡 级	符 合	县 级
农 用 地 转 用 计 划			
拟使用年度计划指标		本 项 目 拟 使 用 计 划 指 标	
本 年 度 计 划 指 标	结 转 计 划 指 标	农 用 地	其 中：耕 地
0.8996		0.8996	0.8328
<p>该批次用地为粤东 LNG 一期项目配套管线工程，涉及新增建设用地 1.0132 公顷、农用地转用 0.8996 公顷（耕地 0.8328 公顷，含可调整地类）需转为建设用地，该项目已纳入国家重大项目清单，属于国家重大项目，按规定申请使用 2020 年度国家土地利用计划指标（新增建设用地指标 1.0132 公顷、农转用指标 0.8996 公顷、耕地指标 0.8328 公顷）。</p>			

填表人：方旭钊

### 三、补充耕地方案

计算单位：公顷、公斤、万元

占用耕地面积	2.2058			
含 25 度以上坡耕地		其他情况需补充耕地面积	2.2058	
补充耕地义务单位	普宁市人民政府			
补充耕地责任单位	普宁市自然资源局			
	440000202003603560			
补充耕地费用情况	义务单位缴纳 耕地开垦费总额		平均缴费标准	
	实施补充 耕地总费用		平均费用标准	
补充耕地确认信息 编号				
<b>补充耕地情况</b>				
	需补充情况		已补充情况	
补充耕地数量	2.2058		29778.3000	
补充水田规模	0		0	
补充标准粮食产能				
<b>承诺补充耕地情况</b>				
承诺补充耕地面积	挂钩的土地整 治项目备案号	挂钩补充耕地数量	所在县(市、区)	完成时限
承诺补充水田规模	挂钩的土地整 治项目备案号	挂钩水田规模	所在县(市、区)	完成时限
承诺补充标准粮食 产能	挂钩的土地整 治项目备案号	挂钩标准粮食产能	所在县(市、区)	完成时限

填表人：郑雪珊

## 四、征收土地方案（汇总）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万元、人

被征收土地 涉及的权属单 位	乡（镇）	下架山镇					
	社（村）	下西埔经济联合社					
权 属 状 况	土地权属清楚、四至明确、没有争议						
征 地 补 偿 费 用 标 准	地 类		面 积	前三年平均 年产值	土地补偿费 倍 数	安置补助费 倍 数	
	耕 地	水 田	0.6462	4.9500	10	15	
		水浇地					
		旱 地					
	地						
		地 类		面 积	费 用 标 准		
		林 地		0.1866	123.75 万元/公顷		
		园 地					
养 殖 水 面							
其他农用地 （不含养殖水 面）		0.0668	123.75 万元/公顷				
建 设 用 地							
未 利 用 地		0.1136	123.75 万元/公顷				

续一：

其它费用	名 称		费 用 标 准	
	青苗补偿费	耕地	12.6009	
		林地	3.6387	
		未利用地、其他农用地	3.5178	
地上附着物补偿费				
征地总费用		145.1409	征地费用综合标准	143.2500 万元/公顷
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			需要安置的劳力人数	
征地前人均耕地			征地后人均耕地	
安置途径	货币安置	支付安置补助费进行安置		
	农业安置			
	留地安置	留用地按实际征地面积的 10%安排，用地面积 0.1013 公顷，根据被征地村集体意愿折算成货币补偿，折算补偿标准为 252 万元/公顷，补偿总额为 25.5276 万元。		
备注	该批次用地地块无地上附着物，无需落实补偿。			

填表人：方旭钊

## 四、征收土地方案（一）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万元、人

被征用土地		乡（镇）	下架山镇				
涉及的权属单位		社（村）	下西埔经济联合社				
权 属 状 况		土地权属清楚、四至明确、没有争议					
征 地 补 偿 费 用 标 准	地 类		面 积	前三年平均 年产值	土地补偿费 倍 数	安置补助费 倍 数	
	耕 地	水 田	0.6462	4.9500	10	15	
		水浇地					
		旱 地					
	地 类	地 类		面 积	费 用 标 准		
		林 地		0.1866	123.75 万元/公顷		
		园 地					
		养 殖 水 面					
		其他农用地 (不含养殖水面)		0.0668	123.75 万元/公顷		
		建 设 用 地					
未 利 用 地		0.1136	123.75 万元/公顷				



续一：

其它费用	名 称	费 用 标 准		
	青苗补偿费	耕地	12.6009	
		林地	3.6387	
		未利用地、其他农用地	3.5178	
地上附着物补偿费				
征地总费用		145.1409	征地费用综合标准	143.2500 万元/公顷
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			需要安置的劳力人数	
征地前人均耕地			征地后人均耕地	
安 置 途 径	货 币 安 置	支付安置补助费进行安置		
	农 业 安 置			
	留 地 安 置	留用地按实际征地面积的 10%安排，用地面积 0.1013 公顷，根据被征地村集体意愿折算成货币补偿，折算补偿标准为 252 万元/公顷，补偿总额为 25.5276 万元。		
备 注	该地块无地上附着物，无需落实补偿。			

填表人：方旭钊